



地區分齡比賽報名

溫馨提示



「本區人士身分」報名須知：

- 如以「本區人士身分」報名，申請人須在SmartPLAY系統「我的個人檔案」自行上載有效「本區人士身分」的證明文件以及填寫聲明書，未滿18歲的申請人如上載監護人／家長的住址證明文件，須同時上載其與有關監護人／家長的關係證明文件，例如出世紙。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職員會在十個工作天內對有關申請進行審批，而申請人的「本區人士身分」必須得到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職員的批核後，才可享有優先抽籤權；
- 如申請人在抽籤日之前兩天未獲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批核有效的「本區人士身分」的證明文件或被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拒絕有關申請，則未能成功獲得優先抽籤權；
- 同一財政年度內（即4月1日至翌年3月31日），申請人只可登記一個分區的「本區人士身分」，並在參加該區的分齡比賽時享有優先抽籤權。申請人須留意其「本區人士身分」所屬的分區及有效期。有關的「本區人士身分」必須每年4月1日起經SmartPLAY系統重新申請。申請人仍可用「非本區居住或就讀人士身分」報名參加其他分區分齡比賽。

繳費／確認須知（適用於雙打／接力項目）：

- 主申請人需要為自己及其他合資格成員共同參與的雙打／接力項目進行確認或繳費，以完成相關項目的確認或繳費手續，而其他合資格成員則無須確認或支付此雙打／接力項目；
- 在主申請人為雙打／接力項目繳費後，其他合資格成員如在同一分齡比賽亦有其他中籤單打／個人項目，必須為這些項目辦理確認手續（無須繳費），否則有關確認手續並未完成。

